

# “青创北京”2023年“挑战杯”首都大学生 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青学二十大” 红色专项赛比赛通知

拟在“青创北京”2023年“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框架下举办“青学二十大”红色专项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参赛对象

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学生，对于跨校组队参赛的项目，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项目的申报单位。

## 二、推进安排

贯彻落实《共青团中央关于全团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团结引领广大青年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进程中建功立业的决议》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高校基层团组织的引领力和组织力，广泛组织发动学生开展理论学习、实践活动、交流分享，鼓励广大团员青年完成以下活动：

**上好一堂红色课。**通过理论宣讲、培训教学等方式，组织大学生团员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延伸阅读辅导材

料，深入理解大会精神和战略安排，对中国式现代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全人类共同价值等重要概念和教育、科技、人才等相关论断有深刻认识，树立投身国家重大战略和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职业观、事业观。

**组建一支实践团。**支持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感受党的红色精神伟力。着重用好新时代伟大成就、伟大变革的鲜活思想引领教材，引导青年通过返回家乡看变化、重走故地看新颜、深入乡村看振兴、走进一线看发展，从而深刻理解“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以实际行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鼓励学生观察新时代的“首都面貌”和“贵州缩影”，为北京和贵州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形成一件好作品。**青年学子应在社会实践中受到教育、坚定信念，围绕党的二十大做出的战略部署，结合对新时代以来国家发展成就的所见所闻所感所思，形成有真情实感的心得体会、有理论深度的调研报告、感染力强的视频作品等实践成果。实践成果要充分体现所在实践团队和团支部的集体智慧，将作品的形成过程变为开展实践教育的生动历程。

**开展一次交流营。**通过举办主题团日活动、座谈交流、征文演讲、成果展览等多种形式，组织参与活动学生讲述实践故事、实践收获，分享当代青年的坚定理想信念、爱党爱国情怀和对国情社情的正确认识；将实践成果转化为红色教材，根据实际搭建

“云上展厅”，辐射引导更多学生成长为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 三、赛事进度安排

#### （一）学校班级组织发动阶段（2023年3月）

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广泛组织发动学生参与理论学习、实践调研和交流分享。以团队或个人形式形成实践成果。团队学生人数不超过10人，指导教师人数不超过3人。学生实践成果可以是心得体会、调研报告、视频作品或其他丰富形式。支持学生依托近两年内（2021年7月至今）参加过的符合要求的自身实践经历，经过沉淀提炼、深度思考，完成新的实践成果，参加到活动中来，力争让活动影响到每一名团员青年，以支部、班级为单位，通过主题团日活动、支部会等形式，展示交流实践成果；以校级为单位，通过宣讲会、交流会、座谈会、选拔赛、成果展览等形式，最大程度的传播交流学生实践成果，将活动过程演变为生动、深刻、持久、更有生命力的红色实践教育课，转化为喜迎建党百年、开展红色教育、传承红色基因的重要举措，引领广大青少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 （二）比赛阶段（2023年3月中旬至5月）

3月28日前，每所高校可推荐本校40%的优秀学生实践成果到省级团委“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委员会，推荐的作品应该是既有短视频、又有调研报告（两者为1件整体作品）的优秀作品，学生参加活动报备及作品提交方式另行告知。作品基本要求为：

短视频时长 5 分钟以内，应避免简单性叙述实践过程，着意于对新时代发展成就的理解、实践过程的收获以及对党的情感认同，致力于能使同龄人引起共鸣、共同教育、共同成长，鼓励围绕发展故事、典型人物深度挖掘，形成有温度、易传播的视频（视频格式：MP4，视频分辨率：1280\*720、1920\*1080）；调研报告应既有事实叙述，也有观点论述，符合真实性、思想性、简洁性的特征要求，字数在 5000 字至 10000 字之间。

针对各高校推荐的作品，组委会将组织专家评审遴选出 500 件左右红色教育意义强，创新性、学术性、感染力、传播力好的优秀作品，评出其中约 50%为三等奖作品，其余约 50%进入答辩问询环节。短视频和调研报告的考察权重分别为 55%、45%。

#### 四、奖项设置

1. 组委会组织相关领域专家进行评审，从各高校推荐的所有作品中择优推荐 40%左右的优秀作品参加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的全国交流活动，并选出 500 件左右作品中的约 5%左右的特等奖作品、15%左右的一等奖作品、30%左右的二等奖作品、50%左右的三等奖作品。

2. 同一作品不得同时参加主体赛事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调查报告、科技发明制作作品评比，往届报送过的作品不得重复报送。

3. 各高校“青学二十大”红色专项赛参与、获奖情况，将作为“优秀组织奖”的重要参考依据。

## 五、工作要求

1. 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应充分认识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红色专项活动的育人功效和重要意义，力争做到在校学生通过各种方式参加活动全覆盖。

2. 各高校“挑战杯”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应在活动过程中，组织学生深入学习并广泛宣传《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要让大家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提倡的“年轻人要‘自找苦吃’”、“一定要多接触社会，补上社会实践这一课”这些殷殷嘱托背后对青年一代的关怀期望，提升学生们参加“青学二十大”红色专项赛、参加社会实践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联系人：

北京团市委大学部

谭宇博（010-55565751）

北京工商大学

赵晓萌（010-81353240）

电子邮箱：[bjstzb2023@163.com](mailto:bjstzb2023@163.com)